

## 星辉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列席和出席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会议的召开程序、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从保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出发，认真履行和独立行使监事会职责。现将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7次会议，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名称	审议通过的议案
1	2022-01-21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	2022-03-04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1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3	2022-03-31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
			关于购置新材料创新研发中心及运营总部办公用房的议案
4	2022-04-26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名称	审议通过的议案
5	2022-08-19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关于《2022年半年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6	2022-10-25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及投资额的议案
7	2022-10-27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二、监事会对公司2022年度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根据检查结果，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2年，监事会依法列席了公司所有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经理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决策程序严格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以及《公司章程》所作出的各项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在不断健全完善中。公司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有损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 （二）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监事会对2022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财务成果等进行了认真细致、有效地监督、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三）公司购买资产情况

2022年度，公司实施的购买资产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均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未发现内幕交易，符合公司和广大股东的整体利益。

###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经认真核查，公司2022年度未发生关联交易。

### （五）公司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

经认真核查，公司2022年度未发生对外担保事项，未发生债务重组、非货币性交易事项及资产置换，也未发生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 **（六）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的检查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信息披露相关工作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一套完整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的信息披露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和披露流程，及时、公平、准确、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确保了投资者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生产情况的知情权。

#### **（七）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 **（八）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

公司已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符合公司现阶段经营管理的发展需求，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有效，没有发生违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完善和运行的实际情况。

### **三、监事会2023年工作计划**

2023年，监事会将继续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适应公司的发展要求，加强自身的学习，谨遵诚信原则，加强监督力度，以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不受侵害为己任，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树立公司良好的诚信形象。2023年度监事会的工作计划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1. 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积极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
2. 检查公司财务情况，通过定期了解和审阅财务报告，对公司的财务运作情况实施监督。
3. 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情况，防止损害公司利益和形象的



行为发生。

4. 加强对公司投资、财产处置、收购兼并、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监督。

星辉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日